

2015 年我市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092486 万元，较 2014 年支出数 5836847 万元增加 2255639 万元，增长 38.6%。其中：

一、 体制补助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核定财政管理体制有关指标的通知》等文件，2015 年体制补助支出 1678748 万元，较 2014 年支出数增加 154184 万元，增长 10.1%，主要是增加对体制返还区的基本需求返还补助支出等。

二、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励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调整和完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意见的通知》、财政部《中央财政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2015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励支出 8900 万元，比 2014 年支出数增加 2100 万元，增长 30.9%，主要是用于支持密云、延庆提高基本财力保障水平和财政综合管理绩效水平等方面。

三、 结算补助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等文件，2015 年结算补助支出 1733252 万元，较 2014 年支出数增加 805383 万元，增长 86.8%，主要是用于支持城市副中心建设、北京新机场建设等年度性全市重点事项实施等方面。

四、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分配原则（试行）〉的通知》，2015 年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 153916 万元，较 2014 年支出数增加 20184 万元，增长 15.1%，按照有关规定，对具体内容不予公开。

五、 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扶持学前教育事业发展项目经费管理办法（修订稿）》、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调整我市基础教育公用经费定额标准的通知》、《北京市中小学生课外活动计划经费管理办法》等文件，2015 年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支出 425141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用经费补助、中小学课后活动开展、幼儿园办园条件达标、普惠性学前教育学位扩充等方面。

六、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市对区县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2015 年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31900 万元，较 2014 年支出数增加 11900 万元，增长 59.5%，主要是用于引导各级政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所在区政府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等方面。

七、 固定数额补助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市与区县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有关预算管理的通知》等文件，2015 年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1275409 万元，与 2014 年支出数持平，主要是用于文化、科学技术、计划生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城市管理、农村五项基础设施建设、农林水事业发展、核心区保护修缮等领域部分事权由市级划转区级后，对各区给予财力补助等方面。

八、 残疾人事业等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残疾人事业补助区县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2015年残疾人事业等转移支付支出80000万元，主要是用于引导全市残疾人事业均衡性发展，发挥各级政府属地主体责任，进一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和社会服务体系等方面。

九、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5年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2705220万元，较2014年支出数增加756748万元，增长38.8%。其中：

1. 经济结构调整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区县分园区转移支付暂行办法〉的通知》、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区县财源建设转移支付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2015年经济结构调整转移支付支出412960万元，较2014年支出数增加8360万元，增长2.1%，主要是用于支持各区按照功能定位加快推进经济结构调整等方面。

2. 落实功能定位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市与区县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有关预算管理的通知》等文件，2015年落实功能定位转移支付支出1028855万元，较2014年支出数减少18039万元，降低1.7%，主要是用于支持各区落实区域功能定位、加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环境综合整治力度、提升做好“四个服务”工作财政保障能力等方面。

3.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区县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转移支付暂行办法〉的通知》，2015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转移支付支出200000万元，与2014年支出数持平，主要是用于支持各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逐步实现各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等方面。

4. 政策性转移支付

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实施新一轮山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及生存条件恶劣地区农民搬迁工程的意见》、北京市农村工作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完善本市村级公益事业专项补助制度的意见》等文件，2015年政策性转移支付支出1063405万元，较2014年支出数增加766427万元，增长258.1%，主要是新增平原造林工程土地流转补助、平原造林工程林木养护补助等。